

轩岗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的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原平市轩岗镇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及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和忻州市委五届八次全会和市委七届九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省、忻州市及我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科学优化公开方式、提升公开质效、畅通公开渠道，着力构建发布规范、功能多元、监督有力的政务公开新格局，助力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

一是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持续加大公开力度。积极开展规划计划、行政执法公示、财政信息、权责清单、建议提案办理、部门文件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关注热点、强化解读，持续提升公开质量。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对重要政策性文件进行多样化解读，依托主流新闻媒体、政府网站、微信等新媒体对政策解读的“定向定调”作用，并对相关政策进行图文解读，增强解读效果，以及时、公开、透明的政府信息公开，确保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全年共办理依申请公开 0 件，均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办理，确保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得到有效保障，全年无败诉案件发生。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轩岗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严格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坚决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着力保障信息的权威性、准确性、时效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0	0	0	0	0	0	0	

他处理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0 件，行政诉讼 0 件。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原平市轩岗镇人民政府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公开信息量不多、政策解读质量仍需提升等。

(二) 改进情况

深入贯彻国家、省、忻州市、原平市政策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的服务理念，不断创新工作模式，提高人民满意度。一是深化政务公开理念。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的服务理念，加强对政务公开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全员公开意识。二是提升政策解读质量。精细化解读内容，丰富解读形式，拓宽解读渠道，确保政策解读通俗易懂、深入人心。三是加强业务培训与交流。通过培训会、专题座谈会等形式，加强政务公开业务能力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四是优化平台建设与管理。持续推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智能化改造，提升信息公开服务的主动性和人性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二）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原平市轩岗镇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2日